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ngke Holdings Limited

盟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9)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作出之
可能交易更新公告
及恢復買賣**

本公告由盟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3.7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翔喜及弘禮各自與潛在買方就可能交易、可能交易每月更新及短暫停止買賣股份而訂立的諒解備忘錄。除本公告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補充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獲售股股東告知，售股股東與潛在買方之間就可能交易相關的磋商仍在進行中，而潛在買方對本集團的盡職審查現正進行中。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翔喜及弘禮各自與潛在買方訂立補充諒解備忘錄(統稱為「補充諒解備忘錄」)。根據補充諒解備忘錄，相關規定期間(此期間內售股股東不會就銷售任何待售股份與任何人士或公司(潛在買方除外))直接或間接進行(或繼續現有)磋商)應延至各諒解備忘錄日期後90日，即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為止。

於本公告日期，售股股東與潛在買方或任何其他人士之間並無就可能交易訂立正式或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

每月更新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於公告有確實意向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提出要約或決定不提出要約前，須每月作出公告。本公司將適時或就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視乎情況而定)規定作出更多公告。

警告：概不保證可能交易將予以落實或最終完成，而相關討論亦未必會引致收購守則規則26.1項下的全面要約。可能交易未必一定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彼等如若對自身的情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上午九時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盟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偉翔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付明平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偉翔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大鈞先生、陳奕聰先生及易庭暉先生組成。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無任何其他未載於本公告的事實，而其遺漏將令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構成誤導。